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锦江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香港”）、Sailing Investment Co, S.à r.l.（卢森堡海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路投资”）和 Group du Louvre（卢浮集团，以下简称“GDL”）
- 本次授权担保金额：预计总额不超过 150,000 万欧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无
- 特别风险提示：海路投资、GDL 存在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情形，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酒店”、“本公司”或“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因实际经营需要向银行贷款或透支等，需本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董事会在取得股东大会批准后拟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操作下列全资子公司贷款或透支的担保的具体事宜，担保额度授权期限为 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担保预计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欧元

被担保方	持股比例	资产负债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余额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授权期内担保额度
锦江香港	100%	0.60%	0	0	150,000
海路投资	100%	77.16%	72,480	36.67%	
GDL	100%	73.44%	17,350	8.78%	

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审议通过《关于为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上述担保额度授权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锦江香港

公司名称：上海锦江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108,782欧元

注册地址：ROOM 3203, 32F, SHUN TAK CENTRE, WEST TOWER, 200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锦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海锦江股份（香港）有限公司100%股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锦江香港资产总额为35,212万欧元，负债总额为213万欧元，无银行贷款或关联方贷款，流动负债总额为213万欧元，资产净额为34,999万欧元，2024年度实现综合收益总额9万欧元。

2、海路投资

公司名称：Sailing Investment Co, S.à r.l.

注册资本：50,012,500欧元

注册地址：1 rue Hildegard von Bingen 1282 Luxembourg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锦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透过其全资子公司上海锦江股份（香港）有限公司100%持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海路投资资产总额为133,228万欧元，负债总额为102,800万欧元，银行贷款总额为72,180万欧元，关联方贷款为30,060万欧元，流动负债总额为30,790万欧元，资产净额为30,428万欧元，2024年度实现投资收益2,651万欧元，综合收益总额-2,664万欧元。

3、GDL

公司名称：Group du Louvre

注册资本：262,037,000欧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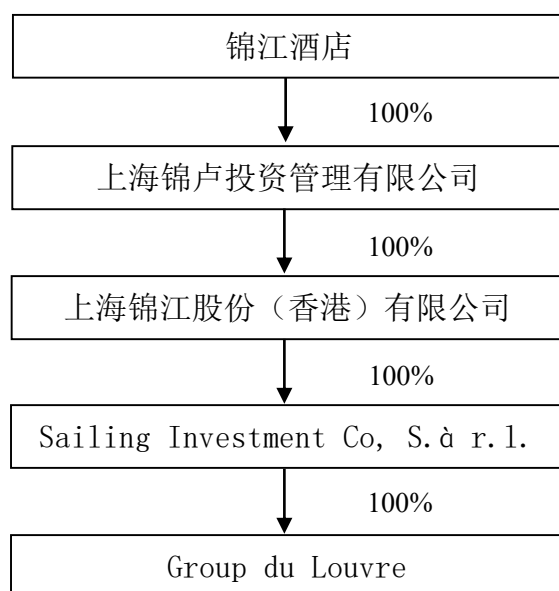
注册地址：1 Place des Degrés Tour Voltaire 92800 Puteaux

经营范围：经营酒店及餐饮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锦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依次透过其全资子公司上海锦江股份（香港）有限公司和海路投资100%持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GDL资产总额为161,356万欧元，负债总额为118,494万欧元，银行贷款总额为20,829万欧元，关联方贷款为41,231万欧元，流动负债总额为82,800万欧元，资产净额为42,862万欧元，2024年度实现合并营业收入55,607万欧元，净利润-602万欧元。

4、海路投资、GDL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额度授权尚未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除已经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而在2025年7月1日以前签订的协议外，尚未签订新的担保协议。本担保事项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由公司经营管理层在其审批权限内按照下属全资子公司资金需求予以安排，本授权有效期至2026年6月30日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被担保方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锦江香港、海路投资提供担保主要系拟对原收购法国卢浮集团融入的欧元银行贷款进行重组及用于GDL日常经营所致，为GDL的担保系其日常资金周转需要；本次担保额度授权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

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一致通过《关于为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董事会经审议认为，本次担保额度授权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且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同意由本公司为锦江香港、海路投资及GDL合计15亿欧元借款或透支额度提供担保，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授权担保额度内操作上述担保具体事宜。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均为对下属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789,892万元（其中欧元担保为89,830万元，折合人民币为699,892万元；人民币担保为9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母净资产的51.26%，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日